

中国人民大学2018年国际学生 硕士、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中国人民大学是一所以人文社会科学为主的综合性研究型重点大学。在2017年9月教育部、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简称“双一流”）名单中，中国人民大学入选 A 类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名单，哲学、理论经济学、应用经济学、法学、政治学、社会学、马克思主义理论、新闻传播学、中国史、统计学、工商管理、农林经济管理、公共管理、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共14个一级学科入选一流学科建设名单。

在教育部学位评估中心2013年初公布的全国一级学科评估结果中，我校的理论经济学、应用经济学、法学、政治学、社会学、新闻传播学、统计学、工商管理、公共管理9个学科排名第一，在人文社会科学领域位居全国高校首位，排名第一的学科总数位居中国高校第三位。

2018年计划招收国际学生的中文授课硕、博专业包括88个博士专业和127个硕士专业。

一、报考条件

1. 申请攻读硕士学位：

原则上年龄不超过35周岁，身体健康，具有学士学位及以上的外国籍人士。

2. 申请攻读博士学位：

原则上年龄不超过45周岁，身体健康，具有硕士学位及以上的外国籍人士。

二、报名时间

2017年11月20日——2018年4月30日

三、报名程序

1. 网上报名

学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中国人民大学留学生网站，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注册，（网址为：<http://app.ruc.edu.cn/idcwb>），注册成功后如实填写个人信息并提交，提交后生成申请表并打印。

网上报名时间为2017年11月20日——2018年4月30日。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

注：

①网上报名提交的电子照片必须与递交申请材料时所交照片一致，均为两寸近期免冠、白底证件照。

②网上提交的报名信息务必核查无误后再确认提交，一经提交不可修改。

③务必保存好网上报名时所使用的用户名和密码。

2. 资格审查

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学生须将以下纸质版材料送至中国人民大学留学生办公室进行资格审查，同时将申请材料的电子版发到留学生办公室电子邮箱：zhangpengfei@ruc.edu.cn。

①《二零一八年国际学生报考硕士/博士研究生申请表》。网上报名完成后，生成并打印申请表，按要求填写信息；

②最高学历证明。如申请人为在校学生，须提交本人就读学校出具的在学证明。中英文以外的文本须附经过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文；

③学习成绩单。中英文以外文本须附经过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文；

④本人近期白底或蓝底2寸证件照片2张；

⑤护照首页及签证页复印件；

⑥两名教授或副教授的推荐信，用中文或英文书写；

⑦个人陈述。拟攻读硕士学位者不少于1000字，拟攻读博士学位者不少于1500字。内容应包括个人学习和工作经历、学术研究成果、研究计划、毕业后的职业规划等，用中文或英文书写；

⑧《外国人体格检查表》复印件（原件自行保存），此表格由中国卫生检疫部门统一印制，须用英文填写。申请人应严格按照《外国人体格检查表》中要求的项目进行检查。缺项、未贴本人照片或照片上未盖骑缝章、无医师和医院签字盖章的《外国人体格检查表》无效；

⑨HSK成绩报告、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奖励或其他研究成果复印件。

(非必需)

3. 缴纳报名费

报名费共计600元人民币，须在网上报名确认后以报名系统提示的网上支付的方式缴纳。报名费一律不退还。

四、考核程序

学生提交材料后，留学生办公室对学生材料进行初审，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复审通过后，将学生材料送至报考学院，由学院通知学生组织面试或笔试。

五、录取

各学院对学生进行审核后，根据考生考试或面试情况及科研能力提出拟录取意见，经学院主管研究生工作的院领导对本学院拟录取名单进行审核、签字，并加盖学院公章，汇同《研究生复试记录纸》及考生全部报名材料，提交到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审核各学院拟录取研究生的复试情况，并将汇总情况提交学校留学生招生委员会进行审核。

留学生办公室汇总最终录取结果，并根据录取结果发放录取通知书。发放时间预计为2018年6月初至7月末。

六、奖学金

1. 中国政府奖学金（国别奖、专项奖等）

由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驻外使（领）馆、有关机构受理学生申请，报送申请人信息，分配（商请）学校录取，反馈录取信息。

申请攻读硕士学位应具有相当于中国大学本科毕业及以上学历；申请攻读博士学位应具有相当于中国硕士研究生毕业及以上学历。详细申请流程请访问国家留学基金委网站：

<http://www.csc.edu.cn/Laihua/cn/cid93.html>。

2. 中国政府奖学金（高校自主招项目、丝绸之路奖学金）

学生向学校提出申请，申请时间与研究生申请同期进行。我校收到学生材料后，商相关学院、研究生院后，向留学基金委上报拟录取意见。最终录取结果以国家留学基金委公布的为准。申请流程详情参见：

<http://www.csc.edu.cn/Laihua/cn/cid93.html>。

3. “孔子新汉学计划” 博士生奖学金项目

国家汉办/孔子学院总部组织报名、考试，由国家汉办/孔子学院总部审核通过的考生，商我校录取。申请流程详情参见：<http://ccsp.chinese.cn/>。最终录取结果以国家汉办公布的为准。

4. 北京市外国留学生新生奖学金

学生向学校提出申请，申请时间与研究生申请同期进行。我校收到学生材料后，商相关学院、研究生院后，由留学生办公室确定最终名单。北京市外国留学生新生奖学金以减免学费的方式发放，分为全额奖学金、半额奖学金。

七、学习年限及学费标准

硕士留学生的基本学习年限为2—3年。博士留学生的基本学习年限为4年。学习年限及学费标准请参考专业目录。

八、联系方式

考生如对申请材料、奖学金信息、报名费用等事项有疑问，欢迎向留学生办公室咨询。

电话：010-62511588 传真：010-62515343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59号中国人民大学高丽会馆108室留学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872

E-mail: iso@ruc.edu.cn zhangpengfei@ruc.edu.cn

中国人民大学留学生办公室主页 <http://iso.ruc.edu.cn>

中国人民大学欢迎各国学生报考我校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

中国人民大学国际交流处 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院

2017年11月